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
承辦人：林采蓉
電話：02-87711942
傳真：02-87737936
電子信箱：f003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射擊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110002299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送貴會修正110年度工作計畫及人事薪資酬勞補助相關
資料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0年7月2日射秘字第1100000260號函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修正後總經費為新臺幣（以下同）1,077萬380元，本署補助經費為870萬元（含人事薪資酬勞補助130萬5,000元），補助比率為80.78%，其中人事薪資酬勞第1期補助經費（人事薪資酬勞補助60%）78萬3,000元，業已併入貴會年度工作計畫第1期款撥付完竣，其計畫之執行及核結注意事項，請依本署110年5月18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1100018112號函辦理。
- 三、有關人事薪資酬勞相關資料，所送薪資給付證明文件，存署備查；另核定所送人事費用補助表，並請貴會於補助期間不得對既有員工減薪或裁員，如核定補助之人員有異動情形，應檢附相關資料報署備查，俾憑核結，餘請依本署110年6月21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110002179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射擊協會
副本：本署主計室、競技運動組

2021/07/15
15:36:09
電子公文
交換



裝

訂

線

